附件2：

关于营商环境不优问题专项

整治实施方案

1. 问题清单

（一）**开展涉政府产权纠纷专项治理。**（此项治理我局是责任单位）查找和解决社会反映强烈、久拖不决的涉嫌政府机构失信或政府政策调整导致的产权纠纷问题。

（二）**深化政务服务和企业登记改革。**（此项我局是牵头单位）针对政府服务意识与能力不足便利化水平较低，行政效率偏低等问题，增加了企业开办时间和成本。

（三）整治目标

打造国际化、法治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，努力实现吸引企业、发展企业、让企业留得住，大力改善投资市场环境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专业化、国际化服务水平，加快构建亲、清政商关系，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提高窗口办事效率，压缩企业开办时间，实现注册登记流程3个工作日内办结，扩大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，全面实施“证明分离”扩大到130项改革。

（四）整治措施

1.法治化方面。因政府政策调整、政府机构换届、领导更替等不履行各类合同，拖欠企业贷款、工程，产权纠纷等导致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等问题。按照省委政法委、省发展改革委的部署配合完成相关工作。

**牵头单位：** 网监处

**负责单位：**法规处、信用监管处

**完成时限及预期成效：**8月底，根据治理重点完成自查。

2、便利化方面。

（1）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至3个工作日。

**牵头单位：**登记注册局

**完成时限及预期成效：**已发文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总局及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，继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时间，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。2019年7月17日，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六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持续深化全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实施意见》，明确在9月底前，将全省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天。其中，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办理不超过2天，公章刻制时间和新办企业首次申领普通发票时间不超过1天（同步办理）。

（2）扩大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，全面实施“证照分离”扩大至130项改革工作。

**牵头单位：**登记注册局

**完成时限及预期成效：**已提前完成任务。我局在完成全省范围内对国务院公布的106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实施“证照分离”改革的基础上，持续扩大“证照分离”改革效果。2019年8月1日，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卫健委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旅文厅联合印发《关于扩大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，将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由106项扩大至130项，新增24项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，扩大旅游、农业、医疗健康等重点产业领域改革事项范围。自通知印发之日起，四部门按照《海南全面推开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认真贯彻执行第二批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。